

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

沪自贸临管委〔2025〕124号

关于开展临港新片区重点领域应用场景“揭榜挂帅”场景发榜的通知

管委会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，临港新片区各镇、各开发公司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速科创资源集聚，赋能“临港科创城”建设，现发布临港新片区重点领域应用场景需求榜单，面向重点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征集揭榜方案。相关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揭榜条件

（一）揭榜单位为在临港新片区内开展实质研发和生产的企事业、高校、科研机构等创新主体，具备相关资源投入实力及创新研发能力。

（二）揭榜单位能够紧密围绕榜单需求内容，细化揭榜任务，提出关键技术方案，开展揭榜攻关。

（三）揭榜单运营正常，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，具有“揭榜”研发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。

二、揭榜流程

（一）线上揭榜。申报单位于 12 月 7 日前在系统申报。具体路径：登录界面（<https://p.lingang.gov.cn>），登录选择“一网通办法人登录”，选择“法人一证通登录”，选择“线上服务”，点击“办事汇（临港新片区财政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管理系统）按钮”，进入申报系统；检索政策重点领域应用场景“揭榜挂帅”，线上填写揭榜方案并确认提交。

（二）评审公布。我委将于 12 月 8 日开始组织有关专家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“揭榜挂帅”方案评审，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。

（三）合作签署。场景需求方应结合自身需求，选定合作的揭榜方，并细化落实合作具体内容，签订意向合作协议或服务合同，确认应用场景合作建设方案并提交。后续我委将对场景建设进行持续跟踪评估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陈老师，021-68283264

联系地址：申港大道 200 号 B519-1 室

附件：临港新片区重点领域应用场景需求榜单

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11 月 2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办公室

2025年11月21日印发
